

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

環境部許可證字號: 環境部國環檢證字第056號(原環署環檢字第056號)


檢驗室名稱: 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

地址: 台中市西屯區工業區三十八路210號7樓之1

電話: (04)2350-7780

傳真: (04)2350-6328

檢驗報告

實驗室樣品編號	983-2023-09002479	報告日期	2023/10/02
報告編號	AR-23-MY-013337-01	專案編號	GE112DW10891 



客戶名稱: 南投縣私立五育高級中學	採樣時間: 2023/09/23 10:41
業別: -	收樣時間: 2023/09/23 16:19
樣品名稱: 飲用水	聯絡人: 林洛米
客戶樣品編號:	樣品特性: 液體
檢測目的: 自評參考	採樣方法: NIEA W101.56A
採樣地點: 南投市樂利路200號 宿舍1F	採樣單位: 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
受驗單位: -	

	結果	單位	定量極限	偵測極限	最大限值
MY002 大腸桿菌群(濾膜法) 方法: NIEA E230.55B					
大腸桿菌群	<1	CFU/100 mL	1		<6

備註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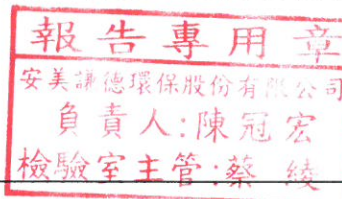
- 1.本報告已由核可報告簽署人審核無誤,並簽署於內部報告文件,簽署人如下:
無機檢測類 鄧家蘭(GEI-03),無機檢測類 王政中(GEI-06)
- 2.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以"ND"表示,並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(MDL)。
- 3.如高於方法偵測極限,但小於可定量極限值(QDL)時,應註明可定量極限值及單位。
- 4.本報告僅對該樣品負責,未得到檢驗室同意,檢測報告不得被部分複製使用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。

聲明書:

- (一)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環境部(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)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,秉持公正、誠實進行採樣、檢測。絕無虛偽不實,如有違反,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,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。
- (二)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,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,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、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,如有違反,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,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。


公司名稱: 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

檢驗室主管或報告簽署人:

報告結束

檢驗報告

實驗室樣品編號	983-2023-09002479	報告日期	2023/10/02
報告編號	AR-23-MY-013337-01	專案編號	GE112DW10891 



客戶名稱：南投縣私立五育高級中學 業別：- 樣品名稱：飲用水 客戶樣品編號： 檢測目的：自評參考 採樣地點：南投市樂利路200號 宿舍1F 受驗單位：-	採樣時間：2023/09/23 10:41 收樣時間：2023/09/23 16:19 聯絡人：林洛米 樣品特性：液體 採樣方法：- 採樣單位：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
--	---

	結果	單位	定量極限	偵測極限	最大限值
MY000 總菌落數 方法：NIEA E203.56B 總菌落數	<5	CFU/mL	5		

備註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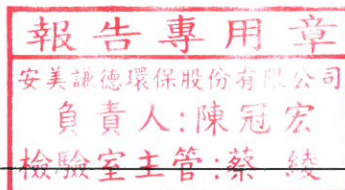
- 1.本報告已由核可報告簽署人審核無誤，並簽署於內部報告文件，簽署人如下：
無機檢測類 鄧家蘭(GE1-03)，無機檢測類 王政中(GE1-06)
- 2.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以"ND"表示，並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(MDL)。
- 3.如高於方法偵測極限，但小於可定量極限值(QDL)時，應註明可定量極限值及單位。
- 4.本報告僅對該樣品負責，未得到檢驗室同意，檢測報告不得被部分複製使用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。

聲明書：

- (一)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環境部(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)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，秉持公正、誠實進行採樣、檢測。絕無虛偽不實，如有違反，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，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。
- (二)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，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，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、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，如有違反，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，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。

公司名稱：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

檢驗室主管或報告簽署人：

報告結束

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

環境部許可證字號: 環境部國環檢證字第056號(原環署環檢字第056號)


檢驗室名稱: 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

地址: 台中市西屯區工業區三十八路210號7樓之1

電話: (04)2350-7780

傳真: (04)2350-6328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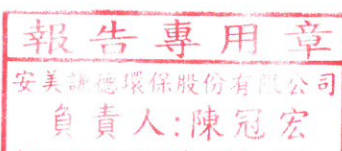
檢驗報告

實驗室樣品編號	983-2023-09002480	報告日期	2023/10/02
報告編號	AR-23-MY-013337-01	專案編號	GE112DW10891 




客戶名稱: 南投縣私立五育高級中學	採樣時間: 2023/09/23 10:48
業別: -	收樣時間: 2023/09/23 16:19
樣品名稱: 飲用水	聯絡人: 林洛米
客戶樣品編號:	樣品特性: 液體
檢測目的: 自評參考	採樣方法: NIEA W101.56A
採樣地點: 南投市樂利路200號 教學大樓1F北側	採樣單位: 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
受驗單位: -	

	結果	單位	定量極限	偵測極限	最大限值
MY002 大腸桿菌群(濾膜法) 方法: NIEA E230.55B					
大腸桿菌群	<1	CFU/100 mL	1		<6

備註 1.本報告已由核可報告簽署人審核無誤,並簽署於內部報告文件,簽署人如下: 無機檢測類 鄧家蘭(GEI-03),無機檢測類 王政中(GEI-06) 2.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以"ND"表示,並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(MDL)。 3.如高於方法偵測極限,但小於可定量極限值(QDL)時,應註明可定量極限值及單位。 4.本報告僅對該樣品負責,未得到檢驗室同意,檢測報告不得被部分複製使用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。	
聲明書: (一)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環境部(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)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,秉持公正、誠實進行採樣、檢測。絕無虛偽不實,如有違反,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,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。 (二)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,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,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、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,如有違反,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,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。	
公司名稱: 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檢驗室主管或報告簽署人: 	 報告專用章 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: 陳冠宏 檢驗室主管: 蔡綾

報告結束


檢驗報告

實驗室樣品編號	983-2023-09002480	報告日期	2023/10/02
報告編號	AR-23-MY-013337-01	專案編號	GE112DW10891 



客戶名稱：南投縣私立五育高級中學	採樣時間：2023/09/23 10:48
業別：-	收樣時間：2023/09/23 16:19
樣品名稱：飲用水	聯絡人：林洛米
客戶樣品編號：	樣品特性：液體
檢測目的：自評參考	採樣方法：-
採樣地點：南投市樂利路200號 教學大樓1F北側	採樣單位：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
受驗單位：-	

	結果	單位	定量極限	偵測極限	最大限值
MY000 總菌落數 方法：NIEA E203.56B					
總菌落數	<5	CFU/mL	5		

備註	
<p>1.本報告已由核可報告簽署人審核無誤，並簽署於內部報告文件，簽署人如下： 無機檢測類 鄧家蘭(GEI-03)，無機檢測類 王政中(GEI-06)</p> <p>2.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以"ND"表示，並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(MDL)。</p> <p>3.如高於方法偵測極限，但小於可定量極限值(QDL)時，應註明可定量極限值及單位。</p> <p>4.本報告僅對該樣品負責，未得到檢驗室同意，檢測報告不得被部分複製使用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。</p>	
<p>聲明書：</p> <p>(一)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環境部(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)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，秉持公正、誠實進行採樣、檢測。絕無虛偽不實，如有違反，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，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。</p> <p>(二)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，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，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、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，如有違反，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，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。</p>	
<p>公司名稱：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</p> <p>檢驗室主管或報告簽署人： </p>	<div style="border: 2px solid red; padding: 5px; text-align: center;"> <p>報告專用章</p> <p>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</p> <p>負責人：陳冠宏</p> <p>檢驗室主管：蔡綾</p> </div>

報告結束

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

環境部許可證字號: 環境部國環檢證字第056號(原環署環檢字第056號)


檢驗室名稱: 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

地址: 台中市西屯區工業區三十八路210號7樓之1

電話: (04)2350-7780

傳真: (04)2350-6328

檢驗報告

實驗室樣品編號	983-2023-09002481	報告日期	2023/10/02
報告編號	AR-23-MY-013337-01	專案編號	GE112DW10891 



客戶名稱: 南投縣私立五育高級中學	採樣時間: 2023/09/23 10:52
業別: -	收樣時間: 2023/09/23 16:19
樣品名稱: 飲用水	聯絡人: 林洛米
客戶樣品編號: -	樣品特性: 液體
檢測目的: 自評參考	採樣方法: NIEA W101.56A
採樣地點: 南投市樂利路200號 教學大樓1F南側	採樣單位: 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
受驗單位: -	

	結果	單位	定量極限	偵測極限	最大限值
MY002 大腸桿菌群(濾膜法) 方法: NIEA E230.55B					
大腸桿菌群	<1	CFU/100 mL	1		<6

備註

- 1.本報告已由核可報告簽署人審核無誤, 並簽署於內部報告文件, 簽署人如下:
無機檢測類 鄧家蘭(GEI-03), 無機檢測類 王政中(GEI-06)
- 2.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以"ND"表示, 並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(MDL)。
- 3.如高於方法偵測極限, 但小於可定量極限值(QDL)時, 應註明可定量極限值及單位。
- 4.本報告僅對該樣品負責, 未得到檢驗室同意, 檢測報告不得被部分複製使用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。

聲明書:

- (一)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環境部(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)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, 秉持公正、誠實進行採樣、檢測。絕無虛偽不實, 如有違反, 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, 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。
- (二)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, 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, 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、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, 如有違反, 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, 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。

公司名稱: 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


檢驗室主管或報告簽署人:



報告專用章
 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
 負責人: 陳冠宏
 檢驗室主管: 蔡綾

報告結束

檢驗報告

實驗室樣品編號	983-2023-09002481	報告日期	2023/10/02
報告編號	AR-23-MY-013337-01	專案編號	GE112DW10891 



客戶名稱：南投縣私立五育高級中學	採樣時間：2023/09/23 10:52
業別：-	收樣時間：2023/09/23 16:19
樣品名稱：飲用水	聯絡人：林洛米
客戶樣品編號：	樣品特性：液體
檢測目的：自評參考	採樣方法：-
採樣地點：南投市樂利路200號 教學大樓1F南側	採樣單位：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
受驗單位：-	

	結果	單位	定量極限	偵測極限	最大限值
MY000 總菌落數 方法：NIEA E203.56B					
總菌落數	<5	CFU/mL	5		

備註


- 1.本報告已由核可報告簽署人審核無誤，並簽署於內部報告文件，簽署人如下：
無機檢測類 鄧家蘭(GEI-03)，無機檢測類 王政中(GEI-06)
- 2.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以"ND"表示，並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(MDL)。
- 3.如高於方法偵測極限，但小於可定量極限值(QDL)時，應註明可定量極限值及單位。
- 4.本報告僅對該樣品負責，未得到檢驗室同意，檢測報告不得被部分複製使用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。

聲明書：

(一)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環境部(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)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，秉持公正、誠實進行採樣、檢測。絕無虛偽不實，如有違反，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，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。

(二)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，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，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、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，如有違反，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，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。

公司名稱：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

檢驗室主管或報告簽署人： 

報告專用章

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

負責人：陳冠宏

檢驗室主管：蔡綾

報告結束